

攀枝花市米易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我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重点围绕城市精细化管理主动公开通知公告、公共服务、专题专栏、城乡环境综合治理、米易园林、市政设施等方面信息 215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3 我局年未收到或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定人定岗定责，安排专人负责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“综合行政执法局”页面的信息管理，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做好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备案工作。二是开展自查整改工作，切实加强对门户网站上载信息的管理，对上载的信息开展全面自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完善，切实提高信息发布质量。三是进一步强化管理，根据人员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领导机构，完善了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办公室负责日常管理和统筹协调，各股室负责落实本部门信息”的工作机制，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教育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切实抓好信息公开工作。我局全年制定、更新、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个。
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|
| | | | | | 维持 | 纠正 | 结果 | 审结 | | 维持 | 纠正 | 结果 | 审结 | |
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局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力度，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体现如下。

一是相关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依然不足，存在政府信息公开更新不及时，内容不够全面，重点不够突出等问题，与办事企业和群众要求尚有差距。

二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不够强。信息发布具有时效性、实效性，由于工作人员变动，存在致使有时信息更新不及时的情况。

三是个别专栏的更新信息亮点不够，如市政设施板块因职能职责移交后，跟新的信息不能够充分展现在市政设施方面的特色亮点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采取以下措施：

一是提高信息发布的积极性和信息公开的自觉性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检查，确保信息公开准确、及时、有效。

二是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部署，采取集中学习，定期培训等形式，提高各股室工作人员政务信息公开综合素质，促进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三是进一步加大相关人员的培训力度，切实提升业务素质，同时围绕群众关注的热点，加大对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的信息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我单位无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米易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4年1月18日